

潮州市 湘桥区财政局文件

湘财农〔2024〕79号

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省级配套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区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《潮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省级配套的通知》（潮财农〔2023〕132 号）和贵局的分配方案要求，经报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会议审定同意，现将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省级配套（第二批）249 万元下达你单位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严格按照规定使用省级配套资金。此项资金请按照财政部等 6 部门印发的《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财农〔2021〕19 号）、《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》（财农〔2022〕14 号）及省财政厅等 5 部门《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》（粤财农〔2022〕98 号）等有关规定管

理使用，重点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以及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相关支出。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二、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照本次下达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(详见附件2)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财政资金发挥预期效益。

三、此项资金请按要求列入2024年一般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“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”；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，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- 附件：1. 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省级
配套（第二批）安排表
2. 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省级
配套（第二批）绩效目标表

潮州市湘桥区财政局

2024年9月26日

抄送：潮州市财政局、意溪镇人民政府

附件 1:

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省级配套（第二批）安排表

单位：万元

资金类别	省级项目分类	项目名称	主管部门	项目实施单位	下达资金 (万元)	建设内容
农业农村基础设施类	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—防返贫监测和帮扶	意溪镇四宁村污水建设项目（一期）	区农业农村局	意溪镇人民政府	249	完成田畝片预埋双壁波纹管约1250米、建设方形检查井约113座、建设圆形混凝土检查井约6座、预留污水过滤池1座等，大坳片预埋双壁波纹管约1000米、建设方形检查井约93座、建设圆形混凝土检查井约12座、预留污水过滤池1座等，二个片区的管道均在现有路面进行施工，管道填埋后对路面进行原状恢复等
合计					249	

附件2：

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省级配套
(第二批) 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意溪镇四宁村污水建设项目（一期）			
区级主管部门	湘桥区农业农村局	项目实施单位	意溪镇人民政府	
资金类型	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省级配套			
资金情况（万元）	249			
项目概述	完成田墘片预埋双壁波纹管约1250米、建设方形检查井约113座、建设圆形混凝土检查井约6座、预留污水过滤池1座等，大垌片预埋双壁波纹管约1000米、建设方形检查井约93座、建设圆形混凝土检查井约12座、预留污水过滤池1座等，二个片区的管道均在现有路面进行施工，管道填埋后对路面进行原状恢复等。			
年度总体绩效目标（概述）	完成污水管道铺设约2250米，建设检查井约224座，项目完成率达100%，项目验收合格率达100%，项目村民满意度≥90%			
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三级指标目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污水管道铺设	约2250米
			检查井建设	约224座
		质量指标	项目完成率	100%
			项目验收合格率	100%
	效益指标	满意度指标	项目村民满意度	≥90%